

好嗨哟,珍稀鸟类的身影越来越多

鸟中大熊猫现身如东 震旦鸦雀来东凌定居

晚报讯 近日,在如东东凌湿地的生物多样性观测中,观测人员发现了一种罕见的鸟儿,这种鸟儿体态优美,圆圆的脑袋,厚厚的嘴喙,小爪子紧紧地抓着芦苇秆,神似“小天鹅”,呆萌可爱。它就是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鸟类——震旦鸦雀。

震旦鸦雀是中国特有的珍稀鸟种,为全球性近危物种,仅生存在芦苇荡,作为一种依赖芦苇湿地生活的鸟类,生存与繁衍容易受到栖息地丧失的影响,加上其对水质和环境的要求相对较高,是对湿地环境变化极为敏感挑剔的指示物种,素有“鸟中大熊猫”之称。正是因为东凌湿地数百亩的芦苇丛自然恢复,才能迎来这群珍稀的“客人”。

一生钟爱芦苇荡的震旦鸦雀,对芦苇丛里的每一条路线都烂熟于心,就连巢也筑在苇秆之间。震旦鸦雀通常是留鸟,不具有迁徙习性,调查人员推测,此次发现的小群震旦鸦雀很有可能在这片芦苇地中繁殖。

物种的回归和丰富是生态改善的“晴雨表”。震旦鸦雀、黑嘴鸥、斑头秋沙鸭……如今越来越多的珍稀鸟类现身如东,这得益于当地生态环境的不断改善。如东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持续加强沿海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强化滨海湿地生态修复,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让绿色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生物多样性保护取得显著成效。

记者彭军君 通讯员高琳 周福敏



“鸟中大熊猫”——震旦鸦雀。
如东生态环境局提供

刺猬可能受惊吓 蟒在路边不敢动 民警伸手救助,小家伙已回归自然

晚报讯 9日,市公安局崇川分局虹桥派出所民警救助了一只国家“三有”保护动物刺猬。

当晚8时许,虹桥派出所接到市民李某报警,称在路边看到一只刺猬,担心它受到车辆碾压。民警立即赶到现场,找到这只刺猬。民警仔细检查了刺猬的情况,

发现并无外伤,但可能受到惊吓,在角落里蜷成球状不敢动。民警随即将它带回派出所,喂食食物和水,精心照料并仔细观察状况。

在确认小刺猬具备放生条件后,第二天上午10时许,民警将小家伙带至野外放生,帮助它回归自然。

警方提醒,刺猬已被列为国家

“三有”保护动物,私自野外抓捕或贩卖均属于违法行为。近期温差变大,若遇刺猬等野生动物出现路边或居民生活场所,请市民朋友及时与警方或动物保护部门联系,避免动物遭受伤害或对人类造成伤害,共同营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生态环境。记者张亮 通讯员李韬

一只“迷路”猫头鹰 超萌引众人围观 民警护送疗伤

晚报讯 10日下午,市区文峰广场一楼消控室突然飞进了一只“鸟”,“扑通”几下后掉在了地上,保安凑近一看是个眼睛圆溜溜、身板圆滚滚的小家伙,还不时扇动几下翅膀。他一眼认出这是只猫头鹰,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处理,便向派出所求助。

“到达现场后,发现是一只幼

小的猫头鹰,鉴于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我们先把它带回所里。”文峰派出所民警王海建说,这只猫头鹰虽然翅膀受了点伤,但看起来还很精神。

来到派出所,这个“明星”身旁就聚集了众多“粉丝”。小家伙的大眼睛一闪一闪,十分可爱,在场的人都夸它“好萌”。民警将猫头鹰放在纸箱里,

给它喂了些水。昨天上午,民警将它送至南通森林野生动物园疗伤。

警方提醒,每年春夏之交是猫头鹰的繁殖时期,这个阶段有很多猫头鹰在学习捕食和飞翔的本领,频繁出没。大家如果遇到受伤的猫头鹰可将它们移送公安机关或林业部门进行处理。

记者张亮 通讯员王梓宁

猫头鹰不慎被缠 众村民接力救助 已被放归大自然

晚报讯 一只猫头鹰在捕食中,不慎粘上了捕虫网,生命堪忧。关键时刻,众人接力救助,猫头鹰终于获救。10日,据参与解救的海门区四甲镇四扬村党总支书记陆小冲介绍,当天获救的猫头鹰已被放归大自然。

10日上午8时许,四扬村老党员张炳元急匆匆地来到村里,

找到陆小冲反映,早上他在田间劳作时,发现其家附近的小树林里,有一只类似猫头鹰的小动物被缠在捕虫网上,情况十分危急。“猫头鹰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必须立即施救。”陆小冲边说,边带上剪刀和一名村干部赶到现场。

经过查看确认,这是一只小猫头鹰,身上被捕虫网紧紧缠着,动弹

不得。为防止猫头鹰受到二次伤害。陆小冲他们小心翼翼地用剪刀将缠在猫头鹰身上的丝线一根根剪断。经过近半个小时的清理,猫头鹰身上裹着的丝线被清理干净,猫头鹰被成功救下。由于解救及时,猫头鹰身上未有明显外伤,符合野外生存条件。

陆遥

花80万请人带货
4个月仅卖29万
商家追回72万服务费



晚报讯 近几年,“直播带货”在我国呈现爆发式增长,一些商家也尝试通过请明星艺人直播带货的方式增加销量。但花大价钱请人直播一定能够换来丰厚回报吗?记者昨天了解到,海门法院审理了一起直播带货未达到约定销售额,商家要求退还服务费的案件。

2021年7月,某纺织品公司与某酒店管理公司签订了《直播合作协议》,纺织品公司向酒店管理公司支付服务费80万元,由酒店管理公司安排相关的艺人在直播中销售某纺织品公司的产品。协议约定,实际销售额要不低于400万元,若未达到400万销售额,某酒店管理公司将按照相应比例退还服务费。

协议签订后,某纺织品公司按约支付了80万元。某酒店管理公司为纺织品公司安排艺人进行直播销售,耗时4个月,销售额仅为29万余元,并未达到约定的400万元。为此,纺织品公司要求对方退还部分服务费。

被告公司抗辩称,直播带货系广告行为,并认为原告应将所有销售其旗下某品牌的网络店铺及直播带货的订单全部纳入销售额统计范围。

海门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中,原被告双方在直播合作协议中约定及被告与明星的经纪事务所的合同内容,均体现以带货为目的。据此,法院对于被告认为直播带货系广告行为,要求重新统计销售额的抗辩理由,均不予采纳。

最终,法院判决某酒店管理公司退还某纺织品公司服务费72万余元并支付逾期利息。

通讯员宋姗姗 记者王玮丽

男子偷狗被制止 为逃跑竟打伤人 从盗窃罪变抢劫罪

晚报讯 外地人孙某为谋取私利,来到海安盗窃犬只,在盗窃一村民家养犬只时被热心市民刘某发现并阻止,孙某为逃跑竟将刘某打伤。近日,经海安市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孙某犯抢劫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两千元。

2022年11月,租住在扬州的孙某驾驶摩托车来到海安市某村,用事先准备好的弓弩发射毒镖毒杀犬只。正当孙某将被毒杀的犬只收进包中时,被路过的刘某发现。由于刘某的爱犬曾被人偷走,看见孙某盗狗的行为,十分气愤,质问孙某是不是在盗窃他人的狗,孙某见状立即驾驶摩托车加速逃跑,刘某则驾驶摩托车追赶。追赶中,双方摔倒在地,在孙某欲扶车继续逃跑时,刘某上前阻拦,孙某为躲避刘某的抓捕,对其进行殴打并用毒狗的弓弩威胁刘某,后孙某趁机驾车逃离现场。经鉴定,刘某身体损伤程度综合评定为轻伤二级。次月,孙某在其出租屋内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今年2月,该案移送海安市检察院审查起诉,该院经审查认为,孙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被发现后为抗拒抓捕而当场使用暴力致人轻伤,其行为已构成抢劫罪,依法应予惩处。

通讯员姜皓 何璐 记者何家玉